附件3：

**编号：CP2014XXX**

**泰安市创业培训券**

我市实施了“加强就业培训提高就业与创业能力五年培训计划”，凡户籍在我市的城镇失业人员、农村转移劳动力、驻泰高校毕业年度内大学生、未能继续升学的初高中毕业生等有创业培训愿望，凭此券在2015年3月底前均可选择一家定点创业培训机构报名参加免费的创业培训，进行创业意识和创业知识的学习。请选定培训机构后，将个人信息填写到培训券上交与培训机构，并向培训机构提供相关报名登记材料。定点培训机构不能提供相应培训服务的，可向泰安市劳动就业办公室反映（电话：6718096）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名人员姓名 |  | 学员 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
| 住 址 |  | | |
| 选定的培训  机构名称 |  | | |
| 学员本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泰安市劳动就业办公室

2014年10月